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广州市花都区新街村、大陵村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区一期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[JG2024-6337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（合格/不合格）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(主)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;(成)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;(成)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;(成)广西钦州建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;(成)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;(成)广州合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合格	
2	(主)广州市恒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;(成)广州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;(成)山东岩土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合格	
3	(主)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;(成)广州承总设计有限公司;(成)建勘勘测有限公司	合格	
4	(主)广州公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;(成)广东省建工设计顾问有限公司;(成)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	合格	

公示时间:2024年12月18日00:00至2024年12月21日00:00止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,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;作出答复前,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,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广州花都广建智陵城市更新投资有限公司

联系人:刘工

联系电话:020-83868988

招投标监督部门: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招标和造价管理中心

联系地址: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公益大道39号

联系电话:020-36897092

附件:1.资格审查报告

招标人名称:广州花都广建智陵城市更新投资有限公司



日期:2024年12月18日